崇泉就中欧光伏贸易摩擦有关问题回答记者提问

3月25日，商务部国际贸易谈判副代表、副部长崇泉就中欧贸易摩擦回答了记者的有关提问。内容如下：

问：欧盟对华光伏产品双反调查正式立案已有一段时间，您能否介绍立案后双方的沟通情况？中欧之间以前也有过一些类似案件，此案有何不同？6月初欧盟将做出初裁，在剩下的2个月时间里，中方认为应如何解决这一问题？

答：中国政府高度重视中欧光伏贸易摩擦案，一直坚持通过对话解决争端的立场并为此做出努力。自去年以来，我们已多次与欧方在政治层面和技术层面进行沟通和磋商，去年，温家宝总理曾亲自与欧委会及欧盟成员国领导人就此案进行沟通，商务部也多次派出各级别代表团和工作组赴欧磋商。中欧双方各层级的沟通渠道一直是畅通的，中方从未因任何原因中断或拖延与欧方的磋商。目前，此案仍在调查程序之中，中方各项应诉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方始终不会中止和放弃与欧方通过磋商解决争端的努力。

中欧之间的确有过不少贸易摩擦，但此次光伏产品双反调查案无论从涉案金额、产业类型还是从影响面看，都是前所未有的。首先是涉案金额大，据初步测算，光伏电池产品涉及中国企业200多亿美元的出口，占2012年欧盟对华贸易救济调查案件涉案金额的70%以上。其次，该案影响的是清洁能源这一世界战略性新兴产业。2012年以来，受全球金融危机、国际光伏产品价格下降等因素影响，加之美欧对我光伏产品发起贸易救济措施，中国光伏产业出现行业不景气和亏损现象，遭遇前所未有的发展困境，严重影响了我新能源产业的发展。据统计，2012年中国光伏产品出口同比下降35%，其中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出口同比下降达40%以上。就在几天前，中国最大的光伏企业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宣布破产重组。再次，也是最重要的一点，该案涉及中国光伏产业的大量就业，初步统计将影响超过40万的就业人口。基于这些原因，中国政府对此案高度重视。毫无疑问，光伏案如处理不当，势必会给中欧经贸关系带来严重负面影响。

中欧互为重要贸易伙伴，双边贸易额巨大，互补性强，在光伏产品、汽车、飞机、农产品等很多领域有着广泛合作和共同利益。妥善处理贸易摩擦关乎中欧经贸关系健康稳定发展的大局。在此，我想重申，中国政府一贯主张通过产业对话和合作解决发展和竞争中出现的问题，我们再次呼吁欧方认真考虑中方的立场和建议，认真考虑欧盟光伏上下游产业的呼声，审慎使用贸易救济措施，通过磋商合作解决光伏产品贸易摩擦。中欧都是世贸组织成员，应共同为维护世界贸易秩序做出贡献。

问：如果最终裁决结果不利，中方是否会采取报复措施？中欧间会不会爆发贸易战？

答：目前，欧盟委员会对中国光伏产品的反倾销反补贴调查正在程序之中。中国政府、涉案企业及相关行业协会正在开展各项法律应诉工作。中方将密切跟踪欧方的调查程序和裁决情况，一旦发现欧方在调查中有任何不符合WTO之处，中方将及时开展政府交涉并保留诉诸WTO争端解决机构的权利。

我们不愿看到和任何国家发生贸易战。尤其是中欧之间，在双方经贸领域全面合作，利益相互融合的情况下打贸易战，谁都输不起。因此虽然中国光伏产业界强烈要求政府采取反制措施，但我们从中欧合作的大局出发，始终保持克制，无意挑起任何贸易战，努力通过对话磋商来解决问题。但是，光伏产业涉及中方重大利益，如果欧方一意孤行，坚持对该产品设限，并严重损害中国企业利益，中国政府绝不会袖手旁观。我们别无选择，将采取一切措施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希望我们能在磋商过程中找到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

问：我们注意到欧盟成员国对于光伏案有不同声音，比如德国总理默克尔就曾公开表示反对贸易限制，欧盟光伏产业界也不赞同对中国设限，中国业界前不久也赴欧做工作，您认为这些能否左右欧盟的裁决？是否证明了中欧光伏产业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关系？

答：事实上，长期以来中欧在光伏领域是相互依存，互利合作，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格局，在整个光伏产业链中双方企业是上下游关系。中国产业的优势在电池组件及电池板生产环节，但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设备及生产技术大部分从欧盟等国进口，因为欧盟在光伏技术研发、原材料和设备制造等方面有优势，也因欧盟市场的巨大需求使中国产品对欧出口达到今天的规模。光伏产业显然是经济全球化、国际产业分工以及中欧双方发挥比较优势的结果。中国累计从海外进口的光伏产品生产设备近400亿元人民币，其中相当部分来自欧盟。

中国光伏产业的发展不仅带动了欧盟原材料及高端设备出口，而且为欧盟光伏发电安装等下游产业创造了大量就业岗位。像这样一类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产品，一旦发生贸易摩擦一定是株连各方的。近日，一家瑞士独立研究机构发布的报告显示，如果欧盟对中国的光伏产品征收惩罚性关税，将使欧盟失去24.2万个就业岗位，其中德国受冲击最大，三年内可能失去约8.5万个就业岗位。而欧盟光伏生产商可能新增的就业数量最多不会超过光伏产业链所失去就业机会的20%。

在对华光伏产品贸易摩擦问题上，欧盟一些成员国以及相关产业一直是有不同声音的。德国总理默克尔去年8月访华时，曾明确表示反对欧委会对华光伏产品采取限制措施，呼吁通过对话协商解决包括光伏产业在内的贸易摩擦。此后9月份，她本人在柏林的一次记者会上再次重申了这一立场。今年2月，欧盟可支付能源联合会（AFASE）也强烈反对欧委会对我光伏产品设限。这些欧盟成员国和产业界的态度都证明，妥善处理贸易摩擦，不仅符合中国产业利益，也符合欧盟产业利益。我们呼吁欧盟客观理性地分析本国光伏产业出现困境的原因，公平公正地对待中国光伏企业，坚持通过产业对话和互利合作解决发展和竞争中出现的问题，从中欧经贸合作的大局出发，慎重做出裁决。

问：此前，英国金融时报曾经报道说欧盟就双方无线通信设备事向中方提出三个要价，请问是否属实？这一案件您认为该如何解决？

答：中方高度关注欧盟对华无线通信设备产品贸易摩擦，也注意到近期相关媒体的报道。中欧互为重要的无线通信设备市场，一直以来开展了良好的互利合作。2012年我国无线通信设备占欧盟市场份额约20%，欧洲厂商则占中国无线通信设备市场份额约38%。

无论欧方提出什么要价，谈判的前提是符合世贸组织规则、符合市场经济规则和公平竞争原则。中欧在无线通信领域不仅已有如此良好、密切的合作，未来应该有更好的合作，因为这一市场有着巨大潜力。我想着重强调的是，中国市场永远是开放的，中国电信市场更是如此。我们欢迎欧洲企业参与中国市场竞争，以其技术、服务和实力占有市场份额。也希望欧盟同样给予中国企业以公平待遇，参与欧洲市场竞争，并占有应有的市场份额。中欧企业还可以在共同研发方面加强合作，共同把蛋糕做大，共同分享市场，也可以共同开发第三国市场。中欧双方在电信市场上的关系是一种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关系。我们之间不能搞对抗，打贸易战。我们应该进行公平竞争，互利合作！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45527.html